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希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希晨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希晨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一）王希晨女士曾在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职，担任分析师、高级经理等职务，负责或参与企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并购重组等投资银行业务，有5年以上的财务、金融工作经历，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王希晨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王希晨女士未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

二、 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 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王希晨女士的任职资格、兼任情况、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经审核,提名委员会认为王希晨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规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希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简历详见附件。

(三) 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王希晨女士2026年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取得任前培训证明。公司已同步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附件：

王希晨女士：1991年3月生，中国籍，中国致公党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CFA（特许金融分析师）持证人，已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完成测试，取得了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主要任职经历为：2016年3月-2022年4月，任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高级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董事长助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希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王希晨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亚萍女士为母女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希晨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